**原海门市三厂东风电镀厂地块土壤污染状况初步**

**调查报告公示**

项目名称：原海门市三厂东风电镀厂地块土壤污染状况初步调查项目委托单位：海门区三厂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

调查单位：南京大学环境规划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公司

采样及检测单位：江苏实朴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原海门市三厂东风电镀厂位于海门区三厂街道镇西村，地块东侧为海门市东洲水处理有限公司，南侧为农田，西侧为厂洪路，北侧为农田，地块总面积约为9040m2。通过走访海门区三厂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相关工作人员，原海门东风电镀厂地块未来为海门东洲水处理有限公司用地，用地性质仍为工业用地，属于《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中的第二类用地。

根据《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技术导则》(HJ25.1-2019)和《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和修复监测技术导则》(HJ25.2-2019)规定要求，本次调查采用系统布点法结合专业判断法的方法进行布点，原海门市三厂东风电镀厂地块土壤污染状况初步调查阶段地块内共布设9个土壤监测点位和7个地下水监测点位，另外在地块北侧空地区域布设1个土壤和地下水对照点位。

调查结果显示，原海门东风电镀厂地块土壤和地下水中重金属和有机物检出指标的检测值均存在超标情况，属于污染地块，需开展详细调查和风险评估工作。

本次公示时间不少于5个工作日。公众对本项目有生态环境相关意见的，应当在本公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提出。公示期间，对公示内容如有异议，请以书面形式反馈，个人须署真实姓名，单位须加盖公章。

联系人：王工工

联系电话：025-83686095

通讯地址：南京市鼓楼区汉口路22号。